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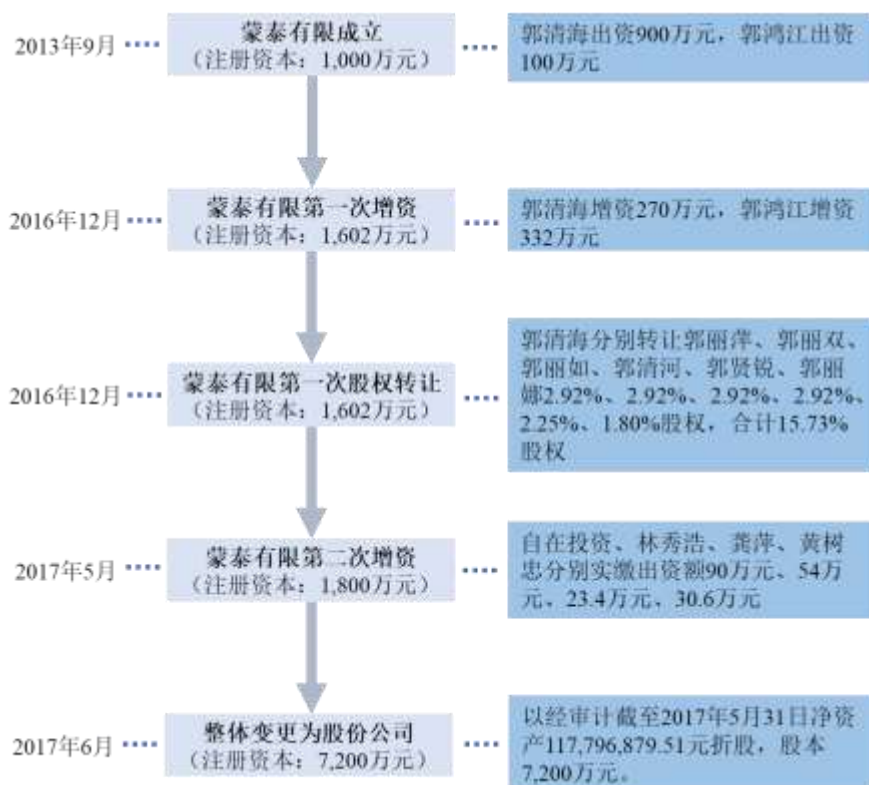
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在本说明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股份公司、蒙泰股份	指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蒙泰有限	指	发行人前身广东蒙泰纺织纤维有限公司
自在投资	指	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之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前身广东蒙泰纺织纤维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28日整体变更设立而来，现就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说明如下：

一、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1、2013年9月，蒙泰有限成立

2013年9月3日，自然人郭清海和自然人郭鸿江共同作出决议，设立蒙泰有限。蒙泰有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郭清海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9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0%，郭鸿江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

2013年9月6日，揭阳市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揭方圆验资[2013]237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9月6日止，蒙泰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13年9月6日，蒙泰有限在广东省揭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领取《营业执照》（注册号445200000051962）。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核字[2019]002182号《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历次验资复核报告》对出资进行复核确认。

蒙泰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郭清海	900.00	900.00	90.00
2	郭鸿江	100.00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0

2、2016年12月，蒙泰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6年11月30日，蒙泰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将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000万元变更为1,602万元，其中郭清海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270万元，郭鸿江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332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分别约定新增注册资本于2017年12月31日前缴足出资，并就本次增资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6年12月29日，蒙泰有限在广东省揭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本次增资事项履行变更登记程序，并领取本次增资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077874291G）。

2017年1月7日,揭阳市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揭市华验字[2017]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蒙泰有限已收到股东郭清海和郭鸿江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602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核字[2019]002182号《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历次验资复核报告》对出资进行复核确认。

本次增资完成后,蒙泰有限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郭清海	1,170.00	1,170.00	73.03
2	郭鸿江	432.00	432.00	26.97
合计		1,602.00	1,602.00	100.00

3、2016年12月,蒙泰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12月30日,蒙泰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按以下方案进行股权转让: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价格 (元/出资额)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比例 (%)	受让方资金来源
1	郭清海	郭丽萍	1.00	46.80	2.92	自有资金
2		郭丽双	1.00	46.80	2.92	自有资金
3		郭丽如	1.00	46.80	2.92	自有资金
4		郭清河	1.00	46.80	2.92	自有资金
5		郭贤锐	1.00	36.00	2.25	自有资金
6		郭丽娜	1.00	28.80	1.80	自有资金
合计				252.0	15.73	-

2016年12月30日,郭清海分别与郭贤锐、郭丽萍、郭丽双、郭丽如、郭清河及郭丽娜就前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股权转让合同》。

郭贤锐与郭清海系父子关系、郭清海与郭丽萍、郭丽双、郭丽如、郭清河、郭丽娜系兄弟姐妹关系,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00元/出资额,系家族内部股权调整。

2016年12月30日，蒙泰有限在广东省揭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履行变更登记程序，并取得《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粤揭核变通内字[2016]第1600111448号）。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蒙泰有限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郭清海	918.00	918.00	57.30
2	郭鸿江	432.00	432.00	26.97
3	郭丽萍	46.80	46.80	2.92
4	郭丽双	46.80	46.80	2.92
5	郭丽如	46.80	46.80	2.92
6	郭清河	46.80	46.80	2.92
7	郭贤锐	36.00	36.00	2.25
8	郭丽娜	28.80	28.80	1.80
合计		1,602.00	1,602.00	100.00

4、2017年5月，蒙泰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7年4月27日，蒙泰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将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602万元变更为1,800万元，其中：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90万元；林秀浩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54万元；黄树忠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30.6万元；龚萍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23.4万元，分别约定新增注册资本于2017年12月31日前缴足出资。同日，蒙泰有限与新增股东签署《增资扩股协议》。

本次增资的新增股东、实际投资额、认缴出资额、增资价格见下表：

序号	新增股东名称/姓名	实际投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增资价格 (元/出资额)
1	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152.00	90.00	12.80
2	林秀浩	691.20	54.00	12.80
3	黄树忠	391.68	30.60	12.80
4	龚萍	299.52	23.40	12.80
合计		2,534.40	198.00	12.80

2017年5月2日，蒙泰有限在揭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本次增资事项履行变更登记程序，并领取本次增资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077874291G）。

2017年5月24日，揭阳市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揭市华验字[2017]2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7年5月23日止，公司已收到林秀浩、龚萍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54.00万元和23.4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2017年5月27日，揭阳市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揭市华验字[2017]2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7年5月25日止，公司已收到黄树忠、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30.60万元和90.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核字[2019]002182号《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历次验资复核报告》对出资进行复核确认。

本次增资完成后，蒙泰有限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郭清海	918.00	918.00	51.00
2	郭鸿江	432.00	432.00	24.00
3	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	90.00	5.00
4	林秀浩	54.00	54.00	3.00
5	郭丽萍	46.80	46.80	2.60
6	郭丽双	46.80	46.80	2.60
7	郭丽如	46.80	46.80	2.60
8	郭清河	46.80	46.80	2.60
9	郭贤锐	36.00	36.00	2.00
10	黄树忠	30.60	30.60	1.70
11	郭丽娜	28.80	28.80	1.60
12	龚萍	23.40	23.40	1.30
合计		1,800.00	1,800.00	100.00

5、2017年6月，蒙泰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7年6月25日，蒙泰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7]007413号《审计报告》，以蒙泰有限截至2017年5月31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11,779.69万元为基数，折合股本7,2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差额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蒙泰有限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联信（证）评报字[2017]第A0382号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截止2017年5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1,910.74万元。

2017年6月25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454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7,200.00万元，每股面值1元。

2017年6月28日，蒙泰股份取得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077874291G）。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有的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郭清海	3,672.00	51.00
2	郭鸿江	1,728.00	24.00
3	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	5.00
4	林秀浩	216.00	3.00
5	郭丽萍	187.20	2.60
6	郭丽双	187.20	2.60
7	郭丽如	187.20	2.60
8	郭清河	187.20	2.60
9	郭贤锐	144.00	2.00
10	黄树忠	122.40	1.70
11	郭丽娜	115.20	1.60
12	龚萍	93.60	1.30
合计		7,200.00	100.0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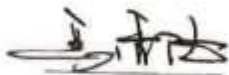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上述“一、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

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所涉及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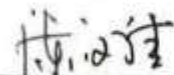
郭清海



宋小保



魏晓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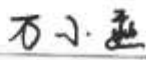


陈汉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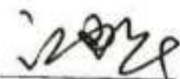


郭人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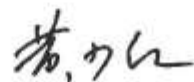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万小燕



江建平



黄少红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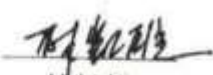
郭清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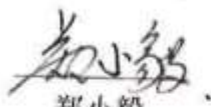
郭人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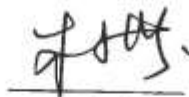
陈光明



林凯雄



郑小毅



朱少芬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3日